证券代码: 002266 证券简称: 浙富控股 公告编号: 2024-084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富控股	股票代码		0022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芳东		彭程远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绿汀5 控股大厦	路 21 号浙富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绿汀路 21 号浙富 控股大厦		
电话	0571-89939661		0571-89939661		
电子信箱	stock-dept@zhefu.cn		stock-dept@zhefu.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元)	10,310,427,438.54	9,353,751,826.73	1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4,709,999.12	748,050,590.20	-3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397,676,429.20	511,433,137.90	-22.24%	

利润 (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82,718,752.10	327,973,597.06	-125.2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9	0.14	-35.7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9	0.14	-3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0%	6.64%	-2.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 (元)	23,932,870,812.27	22,231,688,612.34	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0,906,194,457.54	10,942,656,647.18	-0.3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7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u> いたな</u>		4± 00.11.751	4+ 01. 44- 目.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桐庐源桐 实业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14%	1,312,089,939	0	质押	578,276,915	
叶标	境内自然人	17.24%	900,061,695	0	质押	211,800,000	
孙毅	境内自然人	8.12%	424,015,664	318,011,748	质押	273,209,430	
浙江申联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3%	200,013,709	0	不适用	0	
胡金莲	境内自然人	2.68%	140,012,338	0	不适用	0	
上海沣石 恒达私募 基金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69,024,216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 结算有限 公司	境外法人	0.90%	47,219,635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一中证 500 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0.59%	30,945,219	0	不适用	0	
彭建义	境内自然人	0.52%	27,201,830	0	不适用	0	
上海牧鑫 管理基果 一司领展 2 卷私资 等私资 金	其他	0.49%	25,529,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大股东中: 1、桐庐源桐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毅先生控制的企业,孙毅先生与桐庐源桐实业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2、叶标先生、胡金莲女士与浙江申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 明(如有)	股东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牧鑫领展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5,529,000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 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 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 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 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中银农业份司一个银行限公司 500 交放式券投资 证券金	14,406,719	0.28%	4,258,800	0.08%	30,945,219	0.59%	1,127,200	0.02%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Box 适用 oximes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 关于股份回购之事项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为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推进公司股价与内在价值相匹配,以及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推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于2024年2月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45,575,773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5,219,271,402 股的 0.8732%,最高成交价格为 3.69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 2.78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47,354,576.72 元(不 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 关于变更 2021 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完成之事项

为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提升每股收益水平,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 2021 年回购计划中已回购的 24,920,263 股股份的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调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进行注销。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 24,920,263 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由 5,244,191,665 股减少为 5,219,271,402 股,注册资本由 5,244,191,665 元减少为5,219,271,402 元。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毅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